

温州市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合规建议书

温鹿人社监规建(2024)28号

温州嘉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4年9月10日对你(单位)拒不执行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的违法行为作出案号为温鹿人社监罚决字(2024)第000028号的行政处罚,为健全涉法风险事前预防机制,特向你(单位)提出如下行政合规建议(意见):

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在收到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后,应当按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规定的时限和要求予以回复。

温州市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9月10日

